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鈞濠集團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GRAND 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5)

部分轉換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鈞濠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曾芷諾女士認購本公司新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完成認購可換股債券。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部分轉換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接獲曾女士就行使轉換權所發出之轉換通知，將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中本金額港幣22,000,000元之債券按轉換價每股港幣2.6元進行轉換(「該轉換」)。

據此，待完成因行使轉換權而發行及配發股份所需的必要行政程序後，本公司將根據該轉換向曾女士配發及發行8,461,538股轉換股份，該等轉換股份在所有方面彼此之間與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該等轉換股份佔轉換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69.1%及佔經因該轉換配發及發行8,461,538股轉換股份而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0.1%。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緊接該轉換前及緊隨該轉換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於本公佈日期		港幣22,000,000元之可換股 債券獲轉換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Rhenfield (附註1)	6,743,433	55.07	6,743,433	32.56
曾女士 (附註2)	23,726	0.19	8,485,264	40.97
曾先生 (附註2)	3,847	0.03	3,847	0.02
郭慧玟女士 (附註3)	67,197	0.55	67,197	0.33
小計	6,838,203	55.84	15,299,741	73.88
董事：				
郭小彬	7,500	0.06	7,500	0.04
郭小華	15,000	0.12	15,000	0.07
周桂華	9,750	0.08	9,750	0.05
公眾股東	5,377,317	43.90	5,377,317	25.96
總計	12,247,770	100.00	20,709,308	100.00

附註：

1. Rhenfield分別由曾義先生及曾女士擁有50%及50%的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等於本公佈日期被視作於6,743,4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曾先生與郭慧玟女士為曾義先生及曾女士之父母。

承董事會命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學綿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馬學綿先生、郭小彬先生、周桂華女士及郭小華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培偉先生、劉朝東先生及崔慕勤先生。

* 僅供識別